

風險因素

[編纂]我們的股份涉及重大風險。閣下[編纂]於我們的股份前，務請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述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我們的營運及我們經營所在的專業技術行業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一些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並可能導致閣下失去閣下於我們股份的所有[編纂]。以下為我們認為重大的風險的描述。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股份[編纂]價格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而下跌，而閣下亦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該等因素為未必會發生的或有事項，而我們無法就任何該等或有事項發生的可能性發表意見。除另有指明外，所提供的資料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不會於本文件日期後更新，且受「前瞻性陳述」所述的警示聲明規限。

我們認為，我們的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一些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將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分類為：(i)與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的研發有關的風險；(ii)與我們的知識產權有關的風險；(iii)與我們的營運及行業有關的風險；(iv)與我們的財務狀況有關的風險；(v)與在我們運營所在司法管轄區開展業務有關的風險；及(vi)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目前未知或下文未明示或暗示或我們目前認為不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閣下應根據我們所面臨的挑戰(包括本節論述的挑戰)考慮我們的業務及前景。

與我們產品的研發有關的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對主要供應商存在依賴。我們可能無法隨時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獲得穩定供應，甚至可能完全無法獲得供應。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依賴主要供應商(特別是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內的最大供應商)提供晶圓、封裝測試服務。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我們自五大供應商所作的採購額分別佔各期間總採購額的99.7%、98.8%及98.4%。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我們自最大供應商所作的採購額分別佔各期間總採購額的94.9%、93.5%及92.9%。

對該等主要供應商的依賴使我們面臨集中度風險與交易對手風險。概無法保證我們未來能持續維持與主要供應商的合作關係，亦無法保證主要供應商不會改變業務範圍或商業模式的，或能持續保持其市場地位與聲譽。若主要供應商的業務、財務表現或財務狀況發生重大不利變化，則可能對其與我們的業務往來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例如，若主要供應商對關鍵原材料的供應中斷或延遲，我們無法保證能在合理期限內按可比商業條款找到具有同等供應能力的新供應商，或根本無法找到。若發生任何上述情況，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均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持續發展技術能力及改進我們的功率器件及音頻芯片產品的能力可能會使我們的產品喪失競爭力且過時，這可能會妨礙我們滿足預計將為我們的增長做出貢獻的技術領域要求的能力。

我們已投資並預期繼續投資於新的和現有的產品和技術的設計及研發，以及時響應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技術發展。我們還有一系列重點研發項目，包括高可靠高壓碳化硅功率器件、高效能硅IGBT、音頻編解碼器及超低損耗分離柵溝槽MOSFET等，需要我們進行大量投入。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研發」。該等投資可能涉及大量時間、風險和不確定性，包括與該等投資相關的費用可能影響我們的利潤率和經營業績的風險，以及該類投資可能無法產生足夠的收入來抵銷承擔的負債和與該等新投資相關的費用的風險。我們認為，我們必須繼續在我們的設計及研發工作中投入大量時間和資源(包括留住充足且經驗豐富的研發人才)，以保持和提高我們的競爭地位。倘我們並未實現該等投資的預期收益，或者該等收益的實現延遲，我們的收入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倘我們無法快速、成功地響應技術發展，我們可能會失去競爭地位，且我們的產品或技術可能會過時並在技術上落後。為了在競爭中取得成功，我們必須緊跟技術發展的步伐，開發新產品並改進我們的現有產品和工藝。市場亦須接受我們新的和改進的產品。

我們始終及擬繼續在研發方面投入，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獲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產生不利影響，且可能不會產生我們期望實現的結果。

為了在競爭中取得成功，我們必須保持成功地開展研發工作，升級和創新我們的技術，並改進或開發新的解決方案及服務，所有此等工作均須領先於任何競爭對手。我們的研發工作專註於多項技術，包括基於人工智能、高性能雲計算及自動化技術。我們一直投資於研發工作，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68.5百萬元、人民幣59.2百萬元及人民幣72.1百萬元，分別佔同年總收入約15.8%、15.4%及13.3%。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技術日新月異，且技術創新發展迅速。我們需要在研發方面投入大量資源，包括財務及人力資源，以取得技術進步，從而改進並擴展我們的服務，保持我們的創新能力及在我們經營所在市場中競爭的能力。因此，無法保證我們的研發開支不會繼續大幅增加，這可能會在短期內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研發工作將帶來預期的成效，或得到預期的認可。研發活動本身具有不確定性，我們可能無法獲得和保留充足的資源，包括合資格的研發人員。即使我們的研發工作取得了成功及獲得了我們預期的成果，我們在將研發成果商業化時仍可能遇到實際困難。鑒於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快速發展，我們可能無法以高效及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時升級或創新我們的技術，或者根本無法升級或創新我

風險因素

們的技術。行業內的新技術或會使我們的技術及我們正在開發或預計於日後開發的技術基礎設施或服務過時或無吸引力，從而限制我們收回相關研發成本的能力，進而可能會導致我們的收入、盈利能力及市場份額下降。

此外，我們的研發工作可能在數年內均無法為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做出貢獻，倘有，有關貢獻可能無法達到我們的預期，甚至無法彌補研發工作的成本，因而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競爭地位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無法獲取設計中標或說服現有及潛在客戶在其產品組合中採用我們的產品，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向客戶銷售產品，該等客戶在其產品組合中選擇並採用該等產品。該篩選過程通常漫長，可能需要我們產生大量設計及開發成本，並投入稀缺工程資源以尋求單一設計中標，而無法保證我們的產品將會被選中。如果我們無法說服現有或潛在客戶在其產品組合中採用我們的產品或持續實現設計中標，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有433項設計中標。

一般而言，設計中標在一年或以上或之後才會產生有利收益，甚至根本不會產生收益。如果我們於短期內無法繼續獲取設計中標，我們未來數年的收益將會惡化。

此外，我們於任何期間的大部分收益可能取決於與大客戶的單一產品設計中標。因此，失去任何主要設計中標或客戶產品量產出現任何重大延誤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的產品與競爭對手的產品所運作系統中各種組件相互依賴，一經採納一種設計或材料，客戶在採用新一代技術前不太可能改用另一種設計或材料。因此，如果我們無法及時推出符合客戶需求的新產品或改良產品或滲透新市場，而我們的產品不獲認可，我們將失去市場份額及競爭地位。

失去主要客戶或設計中標、主要客戶的銷售有所減少、客戶的產品開發計劃出現重大延誤或負面發展，或我們無法吸引新的主要客戶或獲取新的關鍵設計中標，均可能對我們的收益造成重大影響，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我們的合作夥伴分享相關研發成果及知識產權的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與大學及研究機構對若干技術合作進行研發，並分享若干研發成果。我們日後可能與合作夥伴及其他第三方訂立類似安排。倘該等安排並無清

風險因素

楚闡明，則可能導致相關共享研發成果的使用受到限制，且此類共享研發成果的所有權可能並不明確。概不保證我們的相關對手方不會故意或無意濫用我們合作形成的研發成果，或故意或無意挪用我們獨家擁有且在我們與彼等的合作期間不經意分享的研發成果。倘發生任何上述事件，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與我們的知識產權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對知識產權的保護能力。倘我們無法充分保護知識產權或其他專有權利，我們將難以有效參與市場競爭，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的知識產權與專有技術。我們主要透過專利、商標、版權、商業秘密保護及保密協議的組合來保護知識產權與專有技術。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擁有69項註冊專利及64項專利申請以及在美國擁有兩項專利申請。截至同日，我們在中國有190項集成電路佈圖設計登記及21項註冊商標(包括香港地區的三項)。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知識權」一節。然而，我們可能無法在所有情況下完全保護知識產權與專有技術，競爭對手亦可能獨立開發出類似或更具競爭力的技術。此外，由於專利申請耗費高昂且程序繁複，我們無法保證未來能持續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時申請並成功獲取新的知識產權。

即使我們已經識別、提交及開展知識產權申請，我們的申請也可能不會獲得批准，或者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因多種原因而無效，包括知識產權申請中已知或未知的先前缺陷或基礎技術缺乏新穎性。此外，由於涉及複雜的法律和實際因素，像我們這樣的模擬芯片供應商的專利地位可能存在不確定性。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辨別知識產權保護的範圍，或就我們的產品獲得充分的知識產權保護。

即使我們的知識產權申請獲得批准，其批准形式也可能無法為我們提供任何有意義的保護，使我們免受競爭影響或獲得任何競爭優勢。例如，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以非侵權方式開發類似或替代技術或產品，從而規避我們的專利。專利的頒發並不能最終確定其發明人、範圍、有效性或可執行性，且我們的專利可能會在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的法院或專利局受到質疑。此外，儘管可以進行各種延期，但專利的有效期及其提供的保護是有限的。例如，在中國，發明專利和實用新型專利的有效期分別為自申請之日起20年和10年。倘我們不能延長專利的有效期，即使我們在產品或解決方案的專利有效期到期後成功獲得專利保護，我們也可能面臨任何已獲批准的產品或解決方案的競爭。

國家知識產權局及各種政府專利代理機構在專利申請過程中及專利有效期內要求遵守多項程序、文件、費用支付及其他類似規定。不合規事件包括未能在規定時限內對官方行為作出回應、未支付定期維護費用以及未能適當合法化並提交正式文件，可

風險因素

能導致相關專利或專利申請被放棄或失效，導致相關司法權區的專利權部分或全部喪失。倘我們的專利權受到損害，我們可能會被競爭對手搶走市場份額。

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競爭地位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遭受中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第三方的知識產權侵權和其他索賠，如果成功，可能導致我們支付巨額賠償金及產生其他費用。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在不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情況下使用、開發及保護我們的技術和商業機密。其他方可能持有或取得我們產品和服務中使用的專利、版權、商標或其他專有權利。這可能會阻止、限制或干擾我們的生產、使用、開發、銷售或營銷，從而可能擾亂我們的日常營運並分散我們的管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接獲知識產權持有人提出的任何申索。持有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的公司可能會在中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提起訴訟，指控侵犯此類權利，或以其他方式主張其權利並敦促我們獲得許可。如果此類訴訟的判決不利，我們可能需要從市場上撤回被認定侵權的產品，或重新設計已售出或正在開發的產品。我們也可能因員工在第三方知識財產權方面的不當行為而承擔責任。我們對設計、軟件和技術相關商標的使用可能會被認定侵犯他人現有的知識財產權。如果我們被發現侵犯了第三方的知識產權，我們或須採取以下一項或多項措施：

- 停止銷售涉及他人擁有的受質疑知識產權的產品；
- 向權利所有人或購買我們產品的客戶支付損害賠償；
- 重新設計我們的產品；或
- 就我們的產品建立並維持替代品牌。

任何針對我們的知識產權相關索賠，無論是否有理據，都可能導致昂貴的訴訟、分散我們管理層的注意力和資源，或要求我們支付巨額賠償金或簽訂昂貴的許可協議，其中任何一項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保護我們的商業機密。

除了現有的知識產權及／或申請(如已發佈的專利及／或待批專利申請)，我們還依靠商業機密，包括非專利專有知識、技術和其他專有信息，來保護我們的產品，從而保持我們的競爭地位。我們部分透過與有權取得該等商業機密的各方簽訂不披露及保密協議、不競爭契諾或在協議中加入有關承諾來保護該等商業機密。我們亦與僱員訂立僱傭協議，其中包含有關發明和發現轉讓的承諾。然而，我們無法保證僱員或第三方不會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使用或透露我們的專屬機密資料。這種情況可能會在有意

風險因素

或無意之間發生。倘競爭對手取得並使用此類資料，儘管我們可能會對未經授權透露此類資料的人採取任何法律行動，我們的競爭地位仍將受到損害。此外，如果我們的僱員或業務合作夥伴在為我們工作時使用他人擁有的知識產權，可能會產生相關或由此產生的專有技術和發明的權利爭議。

商業機密難以保護。我們的僱員或業務合作夥伴可能會有意或無意地將我們的商業機密資料透露給競爭對手，或者我們的商業機密可能會被盜用。針對第三方非法取得並使用本公司任何商業機密索取索賠既昂貴又耗時，且結果難以預測。如果我們無法就任何此類索賠提出起訴或抗辯，除了支付金錢損害賠償外，我們可能會失去珍貴的知識產權。即使我們成功起訴或抗辯此類索賠，訴訟也可能造成大量的財務及人力資源成本。

與我們的營運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功率器件行業及音頻芯片行業競爭激烈。如果我們無法有效競爭，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未來前景將受到損害。

功率器件行業及音頻芯片行業的特色在於技術日新月異及不斷迭代。替代半導體材料的重大技術進步可能導致我們現有或未來的功率器件、音頻芯片和編解碼器失去競爭力、過時或在其他方面無法銷售，以我們目前無法預計的方式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未來，不同功率器件及音頻芯片產品供應商之間的競爭可能會大幅加劇。例如，領先的國際功率半導體公司多年來憑藉雄厚的財務資源、先進的技術、長期的客戶關係和知名品牌建立了顯著的競爭優勢，使其能夠主導關鍵細分市場並保持較高的進入障礙。同時，在不斷增加的研發投入和政府政策支持的支持下，國內競爭對手也正在加速發展。如果我們的功率器件及音頻芯片產品未能在商業化過程中在競爭中獲得足夠的市場份額，或倘若商業化不符合我們或市場預期，我們可能無法收回成本，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未來前景將會受損。

此外，功率器件行業及音頻芯片行業競爭激烈。我們的競爭對手推出新產品及技術、我們基於新或替代技術的產品的市場接受度，或未能預測或及時開發全新或改良產品或技術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不論因技術轉變或其他原因)，可能導致客戶流失及削弱競爭力。本公司專註於汽車、能源與工業及消費電子領域，這意味著我們面臨的競爭更加激烈。以汽車產業為例，競爭日趨激烈，我們需要在「品質、價格及功能」

風險因素

之間取得平衡，容錯空間非常小。此外，我們的部分直接及間接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大的資源及若干優勢，包括但不限於較長的經營歷史、更強的融資能力、完善的技術及知識產權、更高效的銷售及營銷以及更強大的客戶關係。倘若我們無法保持競爭力或成功與競爭對手競爭，我們的市場份額及銷量可能會減少，並可能不得不降價或作出其他讓步，從而對我們的盈利能力、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如果我們無法按時大量交付高品質產品，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產品的量產對我們未來的財務前景至關重要。作為虛擬IDM公司，雖然我們已與多家第三方服務供應商達成封裝和測試的合作協議，但我們對生產流程的控制有限，難以及時滿足客戶的出貨訂單。與其他競爭對手相比，這種模式使我們能夠憑藉生產能力在很大程度上確保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產能始終能夠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

因此，如果客戶需求激增，我們可能難以管理產能及滿足交貨期限。如果任何生產設施出現產品供應中斷、延遲或中斷，我們向客戶交付產品的能力就會受到影響。未能滿足客戶要求以及製造過程中出現的品質控制問題可能會導致我們無法滿足規定的交貨期限。例如，良率下降會對我們的生產效率和產品品質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第三方物流服務提供商也可能導致出貨延誤。該等延誤或產品品質問題可能會對我們履行訂單的能力造成直接和重大的不利影響，並損害我們的聲譽和品牌，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此外，如果我們的供應商遇到任何困難或原材料短缺，或我們的供應商無法或不願繼續提供所需數量的原材料，甚至根本不提供，則我們的供應可能會中斷，我們可能需要尋找其他供應來源。此過程可能耗時耗力，成本高且難以可行。供應中斷將對我們按計劃交付產品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並進而導致銷售虧損。

此外，我們無法保證能夠與該等第三方服務提供商保持良好關係，或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續約協議(即便能夠續約)。如果我們未能繼續與該等第三方服務提供商合作，或其業務或營運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火山爆發、地震、颶風或其他此類自然災害等地質事件)而中斷或失敗，且我們未能以合理的條款找到類似的替代方案，則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完全控制製造、包裝、測試及組裝服務提供商的品質、可用性及成本。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為人民幣396.0百萬元、人民幣370.3百萬元及人民幣527.2百萬元。我們委託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為我們的功率器件及音頻芯片產品提供製造、封裝及測試服務。倘我們無法找到合格服務提供商來提供有關服務，則可能會影響我們及時有效地完成項目交付的能力。我們已實施嚴格的品質

風險因素

控制流程來監督該等服務提供商的生產活動。然而，我們對服務提供商表現的監督和品質檢查可能無法始終完全有效地確保其符合我們的服務品質標準。

若發生下列情況，我們將面臨潛在的法律責任：(i)我們對服務提供商營運的監管不足；或(ii)服務提供商違反適用的法律、規則或法規，包括與環境保護、職業健康和安全的法律、規則或法規。該等違規行為可能對服務提供商造成不利後果，包括其相關登記或牌照的續約延期或遭拒，甚至被撤銷。

此外，我們委聘第三方服務提供商使我們面臨因服務提供商不履約、延遲履約或履約不符合合約標準而產生的風險。如果發生此類情況，我們可能需要委聘其他服務提供商，這將導致額外成本。我們也可能因以下原因產生額外費用或被追究責任：(a)服務提供商造成的項目進度延誤；(b)服務提供商提供的服務或產品有缺陷；或(c)服務提供商的員工發生人身傷亡事故。任何上述事件都可能對我們的獲利能力、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亦可能導致我們面臨訴訟或索賠。

我們依靠第三方經銷商銷售及交付我們的產品，我們與彼等的關係的任何惡化或彼等未能履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很大部分銷售均透過第三方經銷商進行。對於我們的功率器件產品，我們主要直接服務於主要客戶，並主要依靠內部團隊提供技術支持及進行營銷活動。在此情況下，經銷商主要提供倉儲、物流及結算功能。我們的功率器件通常根據特定的行業應用或垂直客戶進行選擇，我們在該等領域的成功與經銷商的績效密切相關。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很大部分收入來自向經銷商的銷售。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分銷商的總銷售額分別為約人民幣128.4百萬元、人民幣105.0百萬元及人民幣144.7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約29.7%、27.4%及26.7%。有鑑於此依賴程度，我們經銷商的業績、策略或財務狀況的任何重大變化都可能對我們的銷售能力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我們無法控制彼等的業務策略、營運重點或資源分配，而且部分經銷商可能會分銷與我們競爭的產品。如果我們的任何經銷商未能優先考慮我們的產品、擴大其覆蓋範圍或維持最終客戶關係，或者彼等決定減少或終止與我們的合作，則我們的銷售業績可能會受到影響。

此外，我們可能無法以商業上有利的條款續簽經銷協議或取得新經銷商，尤其是在我們與其他提供類似或更具吸引力的商業激勵措施(例如更長的信用期或更高的利潤率)的IC和功率器件供應商競爭的情況下。此外，我們面臨信用風險，因為部分分銷

風險因素

商獲授付款信用期。彼等的財務狀況的任何惡化或付款延期均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及營運資金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主要客戶，這可能令我們面臨與收入波動或下降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大部分收入來自有限數量的主要客戶。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五大客戶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約45.8%、42.2%及48.3%。於同期，我們最大單一客戶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約15.8%、11.6%及20.9%。

鑑於此客戶集中度，我們的業務和財務表現高度依賴該等客戶的持續採購以及與該等客戶的合作關係。我們的客戶可能會因各種原因(包括內部採購調整、終端客戶需求變化、競爭加劇、產品性能問題或其自身營運或財務挑戰)調整採購量或終止與我們的合作。因此，我們無法保證任何主要客戶會繼續按當前水平向我們下達訂單，甚至完全不下達訂單。

任何主要客戶的流失，或來自該等客戶的訂單大幅減少而又無及時替代，都可能導致我們的收入和現金流大幅下降，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採購晶圓的第三方代工廠可能無法及時以合理成本獲得我們業務運營所需的材料和組件，或於提供晶圓時遭遇中斷，這可能對我們的收入和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隨著時間的推移，全球功率器件行業及音頻芯片行業的產能和產量大幅提升。由於半導體和其他製造商的需求不斷增長，若干基礎材料和供應品(例如化學品、氣體、多晶硅、硅晶圓、超純金屬、引線框架和模塑材料)以及外延生長及離子注入等分包服務在過去幾年中時常供不應求，如果未來整體行業需求持續增長，可能會再次陷入供不應求。此外，自然災害有時也會造成製造商生產中斷，導致上述部分材料短缺。任何供應品短缺均可能影響上述基礎材料(尤其是硅)的價格，並可能合理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此外，由於原材料採購價格不僅受上述材料及供應品影響，亦受代工廠提供的製造工藝、技術及服務影響，我們採購製造服務的代工廠的生產受限可能令產量不足以致無法獲得代工廠的優先訂購及技術或令代工廠服務出現中斷，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收購、投資或戰略聯盟可能會失敗，並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亦可能收購額外資產或業務，當有關資產或業務與我們的現有業務結合時，可能會產生協同效應。識別和完成收購的成本可能相當高。我們亦可能就收購不得不取得股東批准及自政府機關取得批准和牌照，並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取得此類批准和牌照可能會延遲(如果不是停止)我們的收購行動。未來收購以及隨後將新資產和業務整合到我們自己的資產和業務中，可能會帶來諸多風險，包括：

- 營運支出和資本需求增加；
- 發行額外證券所造成的股份攤薄；
- 產生債務、商譽減值費用、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以及或然或不可預見負債；
- 在進行有關收購時分散我們管理層對我們的現有業務的注意力及資源；
- 在吸收被收購企業的業務、人才、知識產權及產品方面的摩擦；及
- 因有關收購而喪失關鍵人員及業務關係。

我們日後可能亦會與多個第三方建立戰略合作。與第三方的戰略合作可能使我們面臨多項風險，包括：

- 披露或盜用專有資料；
- 包括違反契約、交易對手不履行合同等違約行為；及
- 與該等第三方或此類戰略合作相關的負面宣傳。

倘我們未能解決與未來收購以及新資產及業務的後續整合相關的風險，我們可能無法實現有關收購的預期收益，而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國際貿易政策、地緣政治與貿易保護措施、出口管制、經濟或貿易制裁以及投資限制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營運可能會受到我們經營所在國家的政府當局實施的貿易政策、制裁及出口管制法規的負面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對經濟和勞動環境、關稅、稅項及其他成本增加的監管。該等類型的法律及法規可能經常變動，而其實施、詮釋及執行涉及重大不確定性，其可能因潛在國家安全問題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而加強。不同的司法權區未來可能施加類似或更廣泛的限制。我們將需要維持加強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風險因素

政策，以確保妥善遵守有關限制，這需要大量資源及工作。此外，該等潛在限制可能對我們及我們業務合作夥伴獲得對業務運營至關重要的技術、系統、裝置或組件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任何有關發展可能影響我們、我們的客戶及／或供應商或普遍的經濟狀況，其中任何一種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美國及其他司法權區或組織(包括歐盟、英國、聯合國及澳大利亞)已通過行政命令、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對有關國家／地區或有關國家／地區境內的目標產業部門、公司或個人團體及／或組織實施經濟制裁。

例如，近年來，BIS實施的《出口管理條例》(「EAR」)加大對中國的制裁及出口管制力度。這些法規旨在限制若干中國公司獲取美國的敏感技術，特別是在電信、人工智能和半導體等行業。除美國外，多個政府亦就對華出口實施適用管制、授權規定及限制，尤其針對高科技產品及服務。該等類型的限制可能會影響我們向受影響國家、地區及實體的客戶供應解決方案的能力，並可能限制我們獲取我們裝配或用於開發我們的解決方案的組件及技術的能力。

就美國出口管制而言，於2022年10月，BIS發佈臨時最終規則(「BIS 2022年10月臨時最終規則」)，旨在限制中國獲得先進計算集成電路、開發及維護超級計算機以及製造先進半導體的能力。於2023年10月，BIS發佈另一項臨時最終規則(「BIS 2023年10月臨時最終規則」)，更新及擴大BIS 2022年10月臨時最終規則所施加的美國出口管制(統稱「BIS 2022年／2023年臨時最終規則」)。除其他措施外，BIS 2022年／2023年臨時最終規則將若干先進及高性能計算集成電路及包含該等集成電路的計算機商品加入商業管制清單(其為受EAR更嚴格管制的商品、軟件及技術清單)，並對最終用於在若干司法權區(包括中國)開發或生產超級計算機、某些類型的先進節點集成電路及先進或半導體製造設備的受EAR規限的項目施加新的或擴大的授權規定。該等限制對從事前沿技術開發及製造的中國公司之影響尤為明顯。

除BIS 2022年／2023年臨時最終規則引入的限制外，BIS備有受加強出口管制限制的人員名單。其中一份名單，即實體清單，包含受若干貿易限制的外籍人員名單，包括企業、研究機構、政府及私人組織、個人及其他類型的法人。近年來，美國將越來越多的實體(包括若干中國實體)列入實體清單及其他受限制或禁止方清單。該等清單的更新可能無法預料，且一旦有一方被列入實體清單，其在獲取若干原產於美國的商品及技術方面將受到嚴格限制。鑒於該等決定的突發性及不可預測性，我們難以預測該領域的發展，且我們無法影響該等決定。隨著該等出口管控法律及法規持續擴充及演變，未來的出口管控可能會對我們的部分重大客戶或供應商、我們運營所需的原材料

風險因素

或主要組件或技術造成重大影響或針對該等重要客戶或供應商，在該情況下，倘我們無法以我們可接受的條款及時獲得替代客戶或供應來源，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影響。

此外，國際貿易政策的不確定性及流動性以及國內法規在主要市場的演變性質，導致該等監管風險加劇。全球各國政府日益關注國家安全問題、數據隱私和關鍵基礎設施的保護，以致在網絡安全、數據管治和知識產權保護等領域的監管更加嚴格。該等監管環境越來越複雜，加上地緣政治局勢不斷轉變，意味著我們對於預測及適應未來制裁、出口管制及貿易限制的能力可能面臨更嚴峻的挑戰，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競爭力及經營靈活性。

國際貿易及投資政策的變化、國際關係緊張局勢的升級以及海關等部門加強審查(尤其是有關中國的審查)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近年來，國際關係(尤其是涉及中國者)的緊張局勢升級，已導致且可能繼續導致國際貿易政策發生變化及貿易壁壘增多。各國因應眾多因素(包括全球及國家經濟及政治狀況)施加、修改及取消關稅及其他貿易限制，令關稅及其他貿易限制的未來發展難以預測。

國際貿易關係的近期發展已導致我們在多個經營市場的多個產品類別關稅上調。尤其是在2025年4月，美國政府採取二級關稅結構：對美國所有進口產品統一徵收10%的基準關稅，以及對從若干國家和地區(包括中國、歐盟和日本)進口的產品視情況採取更高的對等關稅。於2025年4月10日，美國政府暫停對除中國以外的所有國家和地區徵收的對等關稅，為期90天。於2025年4月，中國及歐盟亦宣佈對入境的美國商品加徵關稅。由於我們的業務模式涉及跨境貿易，該等關稅措施可能會增加我們所銷售商品的進口成本，從而對我們的競爭力、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於2025年5月12日，中美雙方同意暫時降低雙邊關稅。美國將對大部分中國出口商品的附加關稅從145%降至30%，中國則將對美國商品的附加關稅從125%降至10%。其他原計劃的關稅上調暫停。2025年6月10日及11日，美國政府重申對中國進口產品的關稅將維持在55%的總稅率，包括三個現有組成部分：自2018年起徵收的25% 301條款關稅、2025年2月出台的20%關稅以及2025年4月2日徵收的10%對等關稅。雖然若干低價值貨物可能符合美國海關法規規定的最低限度豁免條件，但該豁免門檻並未涵蓋我們的大部分貨物，因此緩解效果有限。倘美國當局收緊資格要求或執法力度，我們的終端客戶仍可能面臨更高的成本。儘管出現短時間的緩和，但全球貿易局勢仍然緊張，並可能繼續升級，從而影響全球貿易及經濟狀況。未來還可能會實施額外的貿易政策措施，包括新的關稅、進出口限制或技術管制。任何此類發展均可能對我們這類涉及跨境貿易的企業造成更多挑戰。此外，美國現行的關稅制度(包括對中國進口產品加徵關稅)可

風險因素

能會對我們使用[編纂]部分[編纂]投資於美國等地區的生產中心及供應鏈樞紐的計劃造成不利影響。若關稅進一步上調或適用於該等設施中使用的更廣泛的組件或設備，則我們實現預期成本及交付效益的能力可能會受到影響。

更廣泛而言，我們經營所在的國家及地區未來採取任何不利行動或行動升級(如施加關稅、配額、禁運、保障措施、海關限制、資本管制及其他限制)均可能影響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需求，影響我們解決方案的競爭地位、增加我們的成本或導致產品運輸及交付延遲，任何此等情況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為應對未來任何此類行動或升級，我們或須改變我們的業務模式及慣例，但不能保證我們能夠及時成功地作出改變，甚至可能根本無法改變。未能如此行事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我們於若干司法權區的業務暫停。

2023年8月9日，拜登政府發佈一項行政命令和一項擬議規則預先通知(「ANPRM」)，為針對中國(包括香港和澳門)的對外投資控制提供概念性框架。除ANPRM外，美國財政部於2024年6月21日發佈了一項關於涉及中國的美國境外投資的擬議規則，該規則大致遵循ANPRM。2024年10月28日，美國財政部發佈了一項旨在實施2023年8月9日的行政命令的最終規則(「最終規則」)。最終規則已於2025年1月2日生效。最終規則就美國人士對業務活動涉及三個領域的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相關實體的廣泛投資實施投資禁令和申報要求：(i)半導體及微電子；(ii)量子信息技術；及(iii)人工智能系統(該等實體共同被定義為「受關注外國人士」)。受最終規則約束的美國人士被禁止向受關注外國人士作出若干投資或須就有關投資作出通知，該等投資活動被定義為「受關注交易」，包括尚未公開交易的股權的收購、若干債務融資、合資企業以及作為有限合夥人在非美國人士匯集投資基金的若干投資。最終規則將若干投資排除在受關注交易範圍之外，包括對公開交易證券的投資。最終規則旨在加強美國政府對涉及中國的美國直接和間接投資的監督，並可能給包括我們在內的中國發行人的跨境合作、投資和融資機會帶來新的障礙和不確定性。值得注意的是，特朗普總統於2025年2月21日發佈《美國優先投資政策備忘錄》，提議進一步擴大受關注技術和投資類型的範圍。該等規則可能會限制我們從事某些類型業務的能力；若我們從事該等受關注技術的開發，該等規則亦可能限制我們自美國及其他來源籌集資金的能力。根據我們就上述事項聘用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的意見，我們的業務構成「受關注活動」(定義見最終規則)，且我們可能被視為受關注外國人士。然而，潛在美國人士對我們的[編纂]將不構成禁止交易，原因是我們的芯片設計並不符合禁止範圍內所指定的參數。然而，相關投資仍可能構成最終規則下的「須申報交易」，因為任何超出禁止參數的芯片設計均屬於須申報交易的活動範圍。此外，儘管根據最終規則，美國人士購買若干公開交易證券(如我們的H股)將獲豁免於受關注交易的範圍之外，惟鑑於相關法律、法規及政策持續演變，最終規則仍可能限制我們於本次[編纂]後向美國投資者籌集資金或或有股權資本的能力。倘

風險因素

我們籌集相關資本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在這種情況下，我們H股的價值可能會大幅下降，或在極端情況下變得毫無價值。

我們所享有的若干政府獎勵、政府補助及優惠稅務待遇屆滿或變動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的政府補助為人民幣5.2百萬元、人民幣9.7百萬元及人民幣20.1萬元。該等補助主要為因應我們在芯片與功率器件產業從事的研發項目及活動以及高科技進步而獲得的政府補貼。

有關優惠待遇的獲取資格、適用範圍及金額，均須經相關政府主管機關定期審查並行使酌情權批准，且可能因適用法律、政策、政府預算分配或監管優先順序的變更而被修改或中止。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可繼續獲得同等程度的政府補助，甚或根本無法獲得政府補助，或我們將繼續享有現有稅收優惠待遇，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整體經濟狀況的低迷或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流動性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銷售及盈利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整體經濟狀況及客戶競爭所在市場對終端產品的需求。經濟和金融市場疲弱可能導致我們目標產品群的需求下降。經濟不明朗因素在多方面影響我們這類業務，令我們難以準確預測及規劃未來營運活動。終端用戶需求下降可能影響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而金融市場信貸緊縮可能導致消費者及企業推遲支出，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導致客戶取消、減少或延遲對我們的現有及未來訂單。

我們可能無法準確評估市場及經濟狀況變動對我們業務及營運的影響。經濟狀況的任何不利變動(包括任何衰退、經濟放緩或信貸市場中斷)亦可能導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下降。此外，我們的供應商或經銷商出現財務困難可能導致產品延遲、應收款項違約增加及存貨困境。所有這些與全球經濟狀況有關的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流動性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倚賴執行人員、高級管理層及其他關鍵員工(包括核心研發人員及技術工程師)的持續服務與表現。若我們無法成功招募、留任或激勵上述任何人員，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的表現仰賴執行人員、高級管理層及其他關鍵員工的持續服務與貢獻，以監督並執行業務計劃、物色並追求新機會與創新、進行有效產品設計及研發工作。

風險因素

我們亦倚重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確保業務順暢運作，包括維護經銷商及供應商關係，以及營運管理。任何關鍵人員的流失，均可能嚴重延遲或阻礙我們達成戰略性業務目標，並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可能因執行人員聘用或離職而時有變動，此類變動亦可能對業務造成干擾。招聘合適替任人選並使其融入業務運作需投入大量時間、培訓及資源，且可能對現有企業文化產生影響。本公司未來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吸引、培訓及留任符合資格人員的能力，特別是在功率器件與音頻芯片領域具專業技能的工程師。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本公司必能成功培養或留任實現戰略目標所需之合格員工及其他高技術人才。

我們於業界的品牌與聲譽是取得成功的重要基礎。若我們未能有效維持、推廣及提升品牌形象，我們的業務與競爭優勢恐將受到損害。

我們深信，維護和提升我們廣受認可的知名品牌，對業務成功與維持市場地位至關重要。維護和提升我們的品牌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持續提供優質產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會成功做到這一點。我們產品的質量問題、產品性能、可靠性和穩定性及價格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和品牌，且我們可能會推出新產品，而我們的下遊客戶可能對這些產品反響不佳。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營銷投入會促使收入增加，即便收入增加，有關增加亦可能不足以抵銷我們為建立和維護聲譽及品牌名稱而產生的費用。

安全漏洞及其他破壞可能會洩露我們的機密和專有信息，從而導致我們的業務和聲譽受到損害。

我們收集並儲存於業務運營期間或與之相關所產生的業務數據及交易數，其中包括與客戶、供應商及商業夥伴之間的業務往來與交易紀錄。請參閱「業務—數據安全及隱私」。該等數據的安全維護至關重要。儘管我們設有數據安全和保護措施，但我們的信息技術及基礎設施或會容易因黑客攻擊、僱員失誤、瀆職或自然災害、電力故障或通訊故障等其他中斷而被破壞。任何此類破壞均可能損害我們的網絡及當中所儲存的資料，並可能導致法律及監管措施、業務運營及客戶服務中斷，以及以其他方式損害我們的業務、聲譽及日後經營。

未能發現或防止我們的僱員、供應商、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或非法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僱員、供應商、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或非法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我們可能因而被政府機關施加責任、罰款及其他處罰。我們的僱員、供應商、客戶或其他第三方的任何非法、欺詐、貪污或合謀行為(包括但不限於違反反貪污、反賄賂、反洗錢、金融及經濟制裁或類似法律的行為)均可能令我們遭受負面報導，這亦或會令

風險因素

我們的品牌及聲譽嚴重受損，導致我們須對第三方負上重大財務及其他責任，並會被政府機關罰款及作出其他處罰。

我們已經並可能繼續根據我們的股份激勵計劃授予若干獎勵，這可能會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增加，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並可能攤薄現有股東的股權。

我們為董事及僱員的利益採納股份激勵計劃(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以激勵及獎勵為我們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人士。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分別產生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人民幣20.8百萬元、人民幣12.6百萬元及人民幣9.9百萬元。我們認為，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對我們吸引及挽留主要人員及僱員的能力至關重要。然而，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可能會攤薄現有股東的股權。我們日後或會繼續向僱員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獎勵。因此，我們與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有關的開支可能增加，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我們可能會不時重新評估股份激勵計劃的歸屬時間表、禁售期或適用於授予的其他主要條款。倘若我們選擇如此行事，我們的報告期間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或會出現重大變動。

我們的功率器件及音頻芯片可能會遭受保修、賠償及／或產品責任索賠，這可能會導致高昂成本及使我們的業務、聲譽及下遊客戶關係、我們產品的市場認可度、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受到損害。

功率器件及音頻芯片產品非常複雜，可能包含影響其質量或性能的缺陷。我們產品的缺陷可能會損害我們在可靠性方面的聲譽，並增加我們面臨的第三方法律或財務風險。如果我們的任何產品存在缺陷，我們可能須根據合約和採購訂單中的保修及賠償條款承擔額外的開發和補救費用。該等問題可能會分散我們在其他產品開發工作中投入的技術和其他資源，並可能導致我們的下遊客戶向我們提出索賠，包括與產品缺陷相關的成本和費用責任(包括召回)，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我們亦可能面臨第三方指控因使用我們的產品而造成損害。該等用戶可能會向我們尋求賠償。在某些情況下，我們的潛在賠償責任可能較為重大。

對於我們可能面臨的責任或損失，我們的投保或許並不足以覆蓋，因此，倘出現任何此類責任或損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各種風險，且可能投保不足或並無相關投保。中國的保險公司目前並不提供如同其他較發達經濟體的保險公司一般廣泛的保險產品。因此，即使我們有意如此，我們亦無法針對與我們的資產或業務相關的若干風險進行投保。

風險因素

我們確定，鑒於投保上述風險的成本及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投購相關保險存在的困難，投購相關保險對我們的業務並不可行。然而，任何未投保事件，其中包括業務中斷、重大訴訟、自然災害或我們未投保的設備或設施的重大損壞等，均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大量成本和資源轉移，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任何未能為我們的客戶或終端客戶提供優質的售後支持服務的情況可能會損害我們與他們的關係，繼而損害我們的業務。

我們一般不允許客戶退貨或換貨，惟因我們的過失導致的瑕疵產品或與我們協商後達成退貨協議時，可允許退貨。隨著我們業務的擴展，我們需要能夠繼續大規模地提供高效的客戶支持。我們可能無法招聘到具有足夠客戶支持服務經驗的客戶支持專家或加強我們的基礎設施，以高效處理及響應客戶的要求。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及時響應客戶的退貨、換貨、技術支持或維護協助要求。由於技術支持及維護協助的複雜性及特定性，我們可能無法隨著業務及產品組合的發展而修改此類服務的未來範圍及交付方式。在這種情況下，我們可能無法與競爭對手提供的技術服務變更及更新展開競爭。

未能取得我們的業務營運適用的必要批准、牌照或許可證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及法規，我們須持有多項批准、牌照、許可證及證書方可經營業務。請參閱「業務 — 牌照、許可證及批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及時成功更新或續展我們業務所需的牌照，或該等牌照足以讓我們開展目前或未來的所有業務。此外，若干領域(如數據安全及網絡安全)的監管規定相對較新，且在不斷演變。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 — 網絡與數據安全相關法律及法規」。倘若我們沒有遵守法律，又或無法完成、獲得或維持任何必要的牌照或批准或於我們經營所處的任何司法管轄區進行必要的備案，我們可能會面臨不利後果。

此外，倘若我們因頒佈新法律及法規或其他原因而須更新我們的現有牌照或許可證或獲得新牌照或許可證，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符合必要的條件及要求，或及時取得所有必要批准、牌照、許可證及證書。倘若我們未能取得所需政府批准或在取得所需政府批准時出現重大延誤，我們的營運可能受到嚴重干擾，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與商業訴訟和糾紛有關的風險，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競爭對手、僱員(包括前僱員)、供應商、客戶、業務合作夥伴或政府實體可能會就合約糾紛、勞資糾紛、知識產權侵權或涉及我們僱員不當行為的糾紛向我們提出各種類型的糾紛或申索。此類申索和糾紛可能演變成訴訟並損害我們的聲譽和商譽，從而對我們的客戶群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不會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受到法律訴訟。訴訟會分散注意力且代價高昂，因為其可能會導致我們承擔辯護費用、佔用我們的大部分資源並轉移管理團隊對我們日常運營的注意力，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此外，如果我們敗訴，我們可能需要花費大量資金來解決索賠或支付損害賠償，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或與我們進行合作的第三方代工廠未能或被指稱未能遵守任何現行或新頒佈的環境、職業或安全法規，我們的經營或會被推遲或中斷，且我們的業務或會遭受損失。

我們須遵守與我們在生產過程中所用有毒或其他有害材料的使用、排放及處理相關的多項全球環境、職業或安全法規，且由於我們以虛擬IDM模式運營，專注於設計流程並將製造外包給代工廠，我們可能須遵守與我們所合作的第三方代工廠生產過程相關的相同法規。我們或與我們進行合作的第三方代工廠未能或被指稱未能遵守該等法規，或會導致生產及產能擴充延誤並影響我們的公眾形象，而這些均會使我們的業務受損。此外，我們或與我們進行合作的第三方代工廠未能遵守任何該等法規均會使我們面臨大額罰款或其他責任，或者我們須暫停運營或作出對運營不利的調整。我們可能須遵守旨在解決全球氣候變化、中國空氣質量及其他環境問題的法例、法規或條約責任。遵守任何新規則均可能產生高昂成本，並使我們產生額外能源及環境成本以及抗辯及解決法律索賠的成本。

我們可能受到自然災害、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或者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其他因素的影響。

自然災害、戰爭、恐怖主義行為或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其他因素可能對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地區的經濟、基礎設施及民生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運營可能受到水災、地震、沙塵暴、雪災、火災或旱災、電力、水或燃料短缺、信息管理系統故障、失靈及崩潰、意外維護或技術問題的威脅，或容易受到潛在戰爭或恐怖襲擊的影響。嚴重的自然災害可能會導致人員傷亡及資產損毀，並中斷我們的業務及運營。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亦可能傷及我們的僱員，造成人員傷亡，中斷我們的業務網絡及摧毀我們的市場。任何該等因素及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其他因素均可能對整體商業情緒及環境產生不利影響，致使我們開展業務所在地區出現不確定因素，令我們的業務受到無法預測的影響，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有關我們財務狀況的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生虧損淨額，且我們或會持續產生虧損，亦可能無法成功擴展業務或管理增長。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錄得毛利人民幣36.8百萬元、人民幣12.9百萬元及人民幣14.3百萬元。同一期間，我們分別錄得年內及期內虧損人民幣151.4百萬元、人民幣183.9百萬元及人民幣206.9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對研發的大量投入；(ii)中國功率器件及音頻芯片行業周期性下行，導致(a)半導體公司間競爭加劇，促使我們調整產品定價以保持競爭力，及(b)下遊終端客戶處於去庫存階段致使需求減少，造成我們存貨周轉放緩及存貨庫齡增加，從而計提存貨減值虧損。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若干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的說明」。

我們無法保證日後能夠實現盈利。我們未來盈利的能力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管理成本及開支的能力。我們計劃控制成本及開支，但無法保證能實現此目標。隨著我們進一步落實長期策略，未來或會出現淨虧損，這可能對短期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此外，我們實現及保持未來盈利的能力受多種因素影響，部分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如監管動態或我們經營所處行業的競爭格局。同時，我們預期隨著業務擴張，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將增加。倘若收益增長未能充分跟上我們投資及其他開支的增速，我們可能無法持續實現或維持盈利或正向現金流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生負債淨額、流動負債淨額及經營現金流出，這可能會持續至可預見未來，令我們面臨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43.7百萬元及人民幣299.1百萬元。該增長主要歸因於贖回負債增加及為支持業務擴張而增加採購所致。此外，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74.6百萬元及人民幣340.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3年至2024年向投資者新發行具贖回權的股本工具，導致贖回負債增加。處於淨負債狀況可能令我們面臨流動資金及財務風險。這使我們需要從發債及銀行借款等外部來源尋求融資，而我們可能無法按對我們有利或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取得融資，或根本無法取得融資。

此外，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負經營現金流，分別為人民幣250.9百萬元、人民幣125.6百萬元及人民幣80.2百萬元。未來我們可能會繼續出現負經營活動現金流，其可能會導致我們面臨流動性不足的風險。這可能進而要求我們從H股或其他來源(如外部債務)尋求額外融資，而我們可能無法按對我們有利或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取得融資，或根本無法取得融資。倘若我們在需要時無法滿足流動資金需求，或未能及時籌集足夠的資金，則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未來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倘我們未能維持充足的營運資金或無法獲得充足融資以滿足我們的資金需求，我們可能無法按計劃繼續營運，無法履行付款責任，亦無法滿足我們的資本開支需求，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以及因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而產生的估值不確定性，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投資了若干金融產品。我們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由中國境內銀行發行的低風險結構性存款。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41。我們面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風險。

展望未來，我們或會繼續投資金融產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所投資的金融產品將錄得公平值收益，或我們日後不會因該等金融產品投資而錄得任何公平值虧損，原因在於部分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例如整體經濟及市況、市場利率變動、資本市場穩定性及監管環境。倘我們錄得該等公平值虧損，則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該等投資所產生的收益率可能遠低於預期，而該等金融產品的公平值可能大幅波動，導致估值存在不確定性。倘我們未能實現預期從該等金融產品獲得的收益，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未能應對任何及所有不確定性及風險，我們可能無法獲得追索或追索權有限，且我們的投資價值可能下降。

此外，倘我們持有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低於預期的回報、公平值出現大幅波動，或由於估值模型局限性或相關假設變動導致最終實現價值低於其賬面值，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未能妥善管理與該等估值方法及輸入值相關的不確定性，我們可能無法或僅有有限途徑可減輕該等虧損，而我們的投資價值可能下降。

我們可能面臨因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未能及時收回或根本無法收回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及票據應收款項主要代表因銷售功率器件及音頻芯片而產生的客戶應收款項。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41.5百萬元、人民幣103.7百萬元及人民幣129.4百萬元。就我們的功率器件及音頻芯片產品而言，我們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發票日期起一至三個月。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主要項目的討論—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將能按時收回所有或任何貿易應收款項，或根本無法收回。我們的客戶可能面臨意外情況。例如，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2023年的89天增加至2024年的123天，並減少至2025年的83天。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因此，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無法全額收到該等客戶的未收債務付款，或根本無法收到該等付款，並可能面臨信貸風險。此類事件的發生將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維持並預測符合我們產品需求的存貨水平，這可能會使我們面臨存貨過時或滯銷的風險。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i)產成品；(ii)外包加工材料，主要為半加工材料及需進一步測試及包裝的貨品；及(iii)已退回存貨資產，主要包括根據退回權利所產生的退款責任估計未來已退回貨品的金額。我們已採取措施來優化我們的存貨水平，並定期進行存貨檢查以降低存貨過時的風險。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總存貨分別為人民幣196.8百萬元、人民幣214.3百萬元及人民幣237.3百萬元，並分別計提存貨撥備人民幣31.2百萬元、人民幣25.7百萬元及人民幣58.3百萬元。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為160天、213天及170天。我們依賴需求預測以作出原材料及消耗品的採購決策，並調整生產進度以管理存貨。然而，有關需求可能不時發生重大變化，我們可能無法始終準確預測。需求可能受到整體市場狀況、終端市場狀況、新產品發佈、定價及折扣的影響，且並非所有因素均受我們控制。此外，隨著我們開發和推廣新產品，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建立穩定且良好的供應商關係或準確預測需求。採購若干類型的原材料及消耗品可能需要較長的交付週期及預付款款，且可能無法退還。此外，由於我們計劃繼續擴大產品供應，我們預計將涵蓋更多種類的原材料及消耗品，此舉將使我們在有效管理存貨及物流方面面臨更大挑戰。隨著我們業務的擴張，我們的存貨水平可能會提高，且存貨過時風險亦可能相應增加。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維持適當的原材料及製成品存貨水平。我們根據內部對客戶需求的預測來維持存貨水平。倘我們的預測需求高於實際需求，我們可能會因原材料或製成品存貨積壓過剩而面臨存貨風險增加。過剩的存貨水平可能會增加我們的存貨持有成本、存貨過時或撤銷風險。反之，我們可能無法維持充足的存貨水平，並且可能導致銷售及市場份額被競爭對手奪走。概不保證經銷商會及時準確地向我們報告與經銷商的業務計劃或銷售業績相關的資料。因此，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取得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滿足未來資本需求，我們未必能夠實施增長或發展計劃。

在變幻莫測、週期性及瞬息萬變的半導體行業難以規劃資本需求。我們仍將不時需要大量資本為我們的營運撥付資金及根據市場需求管理產能，且這種需要於未來數年有增無減。我們持續取得足夠外部融資的能力受各種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我們日後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融資活動的一般市況、半導體公司融

風險因素

資活動的市況以及中國及其他地區的社會、經濟、金融、政治及其他狀況。我們可能無法按合理市場條款及時取得足夠外部融資，或根本無法取得融資。因此，我們可能在取得有關融資前被迫縮減擴張及改建計劃規模或延遲部署新產品線或經擴充產品線。

我們日後可能需要額外資金為持續經營提供資金，且我們可能無法於需要時以有利條款籌集額外資金(不論通過股權或債務融資)或根本無法籌集額外資金。倘若我們通過公開或私募股權發售籌集額外資金，我們現有股東(包括本次[編纂]的[編纂])的所有權權益將會被攤薄，而這些證券的條款可能包括清盤或其他對股東權利造成不利影響的優先權。倘若我們通過債務融資籌集額外資金，我們可能受到限制或制約我們採取特定行動的契諾的約束，如產生額外債務、作出資本開支或宣派股息。未能在需要時籌集資金，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我們實施業務計劃及策略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有關在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開展業務的風險

倘若未能完全適應我們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政府政策、法律法規及行業慣例指引的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取決於我們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狀況。政府的政治及經濟政策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若未能完全適應該等政策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增長造成不利影響。

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與我們行業相關的法律、法規及政策將持續演變並可能發生變更或調整，遵守該等規定可能會為我們帶來額外成本。若我們無法完全遵守該等法律、法規及政策，我們的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外匯法規可能限制我們的外匯交易，包括我們派付股息及其他責任的能力，並可能影響閣下[編纂]的價值。

人民幣兌換須遵守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我們無法保證在特定匯率下，我們將會有足夠的外匯滿足我們的外匯需求。根據中國現行的外匯管制制度，我們在經常賬戶下進行的外匯交易(包括支付股息)無需獲取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我們需要出示有關交易的書面證據，並在擁有開展外匯業務牌照的銀行進行此類交易。然而，我們在資本賬戶下進行的外匯交易則必須於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指定銀行事先登記。

風險因素

任何外匯不足均可能限制我們取得足夠外匯以用作向股東派付股息或履行任何其他外匯義務的能力。倘我們未能獲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將人民幣兌換成任何外匯以用作上述任何用途，我們的潛在境外資本支出計劃乃至我們的業務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面臨行政處罰及罰款。

我們可能無法按計劃實施擴展。

我們擬通過(其中包括)擴展我們的產品組合、調查研發、增強銷售及分銷實力保持競爭優勢。該等擴展計劃及任何其他未來擴展計劃均需投入大量資本於研究及開發。有關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我們預期將產生大量額外成本。由於業務擴展計劃的成功受多項因素影響，其中許多超出我們的控制，因此無法保證我們能成功實施相關戰略。即使戰略得以成功實施，亦無法保證我們的戰略將能促使我們圓滿達成業務目標。

此外，我們未來可能尋求通過潛在戰略投資及收購機會擴展業務，而此等舉措成功與否，取決於是否有合適的目標及機遇、該等目標及機遇的競爭是否激烈，以及有無可用現金及融資能力等財務資源。此外，未來合作、戰略投資、併購及夥伴關係可能使我們面臨潛在風險，包括分散我們現有業務的管理層注意力及資源，以及無法產生充足收益以抵銷成本及開支。該等舉措亦可能導致槓桿比率水平上升、為目標業務分擔潛在法律責任，以及增加有關商譽和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費用。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達成任何投資、夥伴關係或合作的戰略目的、保持對夥伴關係管理決策的適宜控制水平或實現有關業務擴展的預期投資回報。如果我們未能有效實施擴展計劃，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如果我們的管理、系統、資源及配套基礎設施未能有效跟上我們的計劃擴展，我們在管理增長及運營方面可能會遭遇困難，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亦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匯率波動可能產生外匯虧損。

我們的大部分收益及開支以人民幣計值。於2023年，我們錄得外匯虧損淨額人民幣1.90萬元。然而，人民幣的任何重大重估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編纂][編纂]淨額將以港元計值。人民幣、港元、美元及其他外幣的匯率波動將影響[編纂][編纂]的人民幣相對購買力。匯率波動亦可能造成外匯虧損，並影響我們發放的任何股息的相對價值，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

風險因素

影響。此外，人民幣兌港元或美元的價值升值或貶值可能會影響我們以港元或美元計值的財務業績，而不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任何相關變動。

我們H股的持有人可能須繳納中國所得稅。

根據現行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非中國居民個人及非中國居民企業須就我們向其派付的股息以及其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變現的收益承擔不同稅務責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2018年修正)》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個人須就於中國產生的股息或股份轉讓所得收益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因此，除非中國與境外個人或企業所在司法管轄區訂立的適用稅務條約減少或豁免有關稅務責任，否則我們須就股息付款預扣該稅項。根據於2006年8月21日簽署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中國政府可就中國公司向香港特區居民(包括自然人及法人)支付的股息徵收稅項，但該稅項不得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10%。倘香港特區居民直接持有中國公司25%或以上股權，則該稅項將不會超過中國公司應付股息總額的5%。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並於2019年12月6日生效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第五議定書》規定，以取得上述稅項優惠為主要目的而作出的安排或交易不適用於上述規定。對於在中國並無機構或場所的非中國居民企業，以及在中國設有機構或場所但其收入與該等機構或場所無關的非中國居民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2018年修正)》及其實施條例，我們支付的股息及該等境外企業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變現的收益一般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儘管有上述安排，但適用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應用仍受當時相關法律及法規的限制，乃由於多項因素所致，其中包括未來相關稅項優惠待遇會否被撤銷，使所有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須按20%的統一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倘適用稅務法律及規則以及有關該等法律及規則的詮釋或應用發生任何變動，閣下於H股的[編纂]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閣下可能在對我們、我們大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和強制執行判決方面遇到困難。

我們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我們絕大部分業務、資產及運營均位於中國。此外，我們的大多數董事及高管均於中國居住，且該等董事及高管的絕大部分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閣下可能無法直接向我們或該等於中國居住的董事或高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包括有關美國聯邦證券法律或適用州證券法律項下事宜的法律

風險因素

程序文件。根據最高人民法院頒佈並於2024年1月29日生效的《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當事人就任何民商事案件(不包括若干類型)接獲任何指定中國人民法院或任何指定香港法院的可執行終審法院判決，可申請相關中國人民法院或香港法院認可並執行有關判決。

我們租用多處物業作為營運場所。任何租約不獲續期、租金大幅上漲，或第三方或政府對我們租賃權益提出異議，均可能影響我們之業務及財務表現。

我們於各地租用物業主要作為辦公室、倉庫及研發實驗室。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承租的五處物業中，有兩處未能完成租賃協議的登記備案手續。具體而言，其中兩處物業的業主未能提供有效的房產所有權證書或登記所需的其他必要文件，致使該兩處物業之租賃協議無法辦理登記。若該等出租人並非相關處所的合法業主或未獲合法業主適當授權，該等處所的合法業主或自合法業主承租的第三方租戶將有理由對我們於相關處所的租賃權益的有效性提出質疑。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租賃協議雙方有義務就已簽署的租賃協議辦理登記備案。經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未向相關政府機關辦理登記備案並不影響租賃協議的有效性與可執行力。依據相關中國規定，政府機關可責令我們按規定期限完成相關租賃協議的登記，若我們未能遵守，我們可能會被處以每份未登記租賃協議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

未能遵守僱員股份激勵計劃登記要求的相關法規可能令我們的股份激勵計劃參與者或我們被處以罰款及其他法律或行政制裁。

於2012年2月，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關於境內個人參與境外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取代了於2007年頒佈的早期規則。根據該等規則，中國公民和在中國連續居住不少於一年的非中國公民，如果參與任何境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激勵計劃(除少數例外)，都必須通過境內合資格代理機構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並完成若干其他程序。此外，還必須委託境外受託機構處理與行使或出售股份期權以及購買或出售股份和權益有關的事宜。倘我們在[編纂]完成後成為一家H股[編纂]公司，我們、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及身為中國公民或在中國連續居住不少於一年並獲授H股期權的其他僱員將受到相關法規的約束。如果未能完成國家外匯管理局登記，其可能會

風險因素

被處以罰款和法律制裁。鑒於以上所述，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根據中國法律持續為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採納額外的H股激勵計劃。此外，國家稅務總局發佈了若干關於僱員股份期權和限制性股份的通知。根據該等通知，我們在中國工作並行使股份期權或獲授限制性股份的僱員將需要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我們有義務向相關稅務機關提交與僱員股份期權或限制性股份有關的文件，並代扣代繳行使股份期權的僱員的個人所得稅。如果我們的僱員未能按照相關法律法規支付或者我們未能代扣代繳其所得稅，我們可能會面臨稅務機關的制裁。

違反中國勞動相關法律法規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在與僱員訂立勞動合約及為僱員福利向指定政府部門支付多項法定僱員福利(包括養老金、住房基金、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方面，須遵守日益嚴格的監管規定。根據於2008年1月開始實施並於2012年12月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或勞動合同法)以及其於2008年9月生效的實施細則，僱員在簽訂勞動合同、最低工資、支付酬金、釐定僱員試用期及單方面終止勞動合約方面須遵守越來越嚴格的規定。倘我們因違反勞動相關法規而遭受嚴重處罰或產生重大法律費用，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須參與當地政府管理的僱員社會福利計劃。該計劃由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失業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組成。根據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我們已遵守中國法律法規以及主管部門提出的相關要求，代僱員按時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於2025年7月31日，最高人民法院頒布《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勞動爭議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二)》(《新司法解釋》)，自2025年9月1日起施行。根據《新司法解釋》，若用人單位未依法為勞動者繳納強制性社會保險，該勞動者有權單方解除勞動合同並要求支付法定經濟補償。此外，《新司法解釋》進一步明確，用人單位與勞動者之間關於豁免強制性社會保險的任何協議，或勞動者作出的無需繳納該等費用的任何承諾，均應認定為無效。《新司法解釋》並未擴大處罰範圍，亦未廢除現行法律法規的相關規定。

風險因素

因此，倘相關中國主管部門認定我們須就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作出補繳，或因我們過往或未來在社會保險費繳納方面的任何不足，致使勞動者選擇解除勞動合同並尋求該等補償，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未能遵守有關數據保護及網絡安全的法定義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業務營運過程中，我們會收集、存儲及處理業務營運期間或就業務營運所產生的業務數據與交易數據，包括與客戶、供應商及其他相關方的業務及交易相關的數據。鑒於我們僅與企業進行交易，我們的業務一般不涉及收集或處理客戶個人信息。請參閱「業務—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信息安全和隱私保護」。我們須遵守與網絡安全及隱私保護相關的本地及境外法律。倘我們的數據處理活動受該等法律法規規管，則我們須確保以合法、正當、特定且明確的方式執行數據處理活動。未能遵守該等法規可能使我們面臨嚴重處罰、法律責任及聲譽損害。任何違反本地或境外網絡安全或數據保護法律法規的行為均可能導致政府機關或其他方對我們提起法律程序。

我們的營運須遵守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

作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我們須遵守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全面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任何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均可能導致罰款、其他處罰、行動或訴訟，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H股過往並無[編纂]，無法保證會形成活躍市場，且H股的價格及[編纂]量可能會波動。

於[編纂]完成前，我們的H股並無[編纂]。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我們的H股[編纂]及[編纂]。然而，我們無法保證在[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會形成或維持一個活躍的[編纂]市場。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截至本文件日期，所有已發行股份將受制於自[編纂]起一年的[編纂]期。倘[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未能形成活躍的[編纂]，則我們的H股[編纂]及流動性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編纂]是本公司、聯席保薦人及[編纂](為彼等本身及代表[編纂])協商的結果，可能與我們的H股在[編纂]完成後的[編纂]有很大差異。[編纂]完成後，我們H股的[編纂]隨時可能跌破[編纂]。

風險因素

日後在[編纂]出售或預期出售大量H股可能對我們H股的現行[編纂]和我們日後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可能會稀釋閣下的股權。

日後在[編纂]出售或預期出售大量H股可能對我們H股的現行[編纂]和我們日後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可能會稀釋閣下的股權。我們H股的[編纂]和我們日後在我們認為合適的時間和價格籌集股本的能力可能會因日後在[編纂]（尤其是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控股股東組別）大量出售我們的H股或其他與我們的H股有關的證券，或發行新股或其他證券，或認為可能發生有關出售或發行而受到負面影響。此外，如果我們日後發行更多證券，可能會稀釋股東的持股。此外，我們可能會根據任何現有或未來的股權激勵計劃發行股份，這將進一步稀釋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我們發行的新股或股份掛鈎證券賦予的權利和優先權也可能優先於H股所賦予的。儘管如「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所述，我們的現有股東在[編纂]起計12個月內出售H股受到限制。雖然我們目前並無了解到相關人士有在[編纂]期結束後出售其大量股份的意願，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他們不會出售其現在或未來可能擁有的任何股份。有關股東在市場上出售股份和這些股份日後可供出售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編纂]產生負面影響。

此外，認購[編纂]股份的[編纂]出於法律監管、業務市場等原因，可能已有出售在[編纂]完成後隨即或一定期間內持有的部分或全部H股的安排或協議。有關出售可在短期內或[編纂]後的任何時間或期間內進行。根據該安排或協議出售有關[編纂]所[編纂]的H股可能對我們H股的[編纂]造成不利影響，任何大規模出售也可能對我們H股的[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還可能導致我們的H股[編纂]量大幅波動。

任何可能將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的情況均可能增加H股在市場上的供應，這可能會對H股的價格造成負面影響。

根據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當局及公司章程所規定，我們的非上市股份可轉換為H股，且轉換後的H股可以在境外證券交易所[編纂]或[編纂]，前提是在有關轉換股份進行轉換及[編纂]前，所需內部審批程序（但無需股東批准）已妥為完成及已自相關中國監管當局（包括中國證監會）取得批准。此外，有關轉換、[編纂]及[編纂]必須遵守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當局訂明的規定以及相關境外證券交易所規定的法規、規定及程序。我們可以在任何建議轉換前申請將全部或任何部分非上市股份以H股在香港聯交所預登

風險因素

記，以確保轉換過程能夠在通知香港聯交所並將股份交付以記入[編纂]後迅速完成。這可能導致市場上的H股供應增加，而未來轉換後的H股出售或預期出售均可能對H股的[編纂]價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會宣派及分派任何數額的股息。

我們支付股息的能力將取決於我們是否能夠產生足夠的盈利。股息分配應由我們的董事會酌情決定，並須經股東大會批准。宣派或支付股息的決定及其金額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和財務狀況、運營和資本支出需求、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可分配利潤(以較低者為準)、我們的公司章程及其他章程文件、中國公司法及中國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市場狀況、我們的戰略及業務預測、合約限制及義務、稅收、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與宣佈或暫停派息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我們的控股股東對本公司有重大控制權，其利益可能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不一致。

我們的控股股東在釐定任何公司交易的結果或其他提交股東審批的事項方面具有重大的影響力，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所有或絕大部分資產的兼併、私有化、合併及出售、董事選任以及其他重要公司行動。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控股股東將繼續控制我們股本總額合共約[編纂]%。因此，彼等將仍為我們的控股股東。我們控股股東的利益可能與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同。如果我們的控股股東促使我們追求的戰略目標與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相衝突，我們的其他股東可能會處於不利地位，其利益可能會受到損害。我們的控股股東與其他股東之間的任何利益衝突也可能對我們業務計劃的決策和實施等方面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進而可能影響我們的運營和前景。

本文件所載有關功率器件及音頻芯片市場的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未必十分可靠。

本文件所載關於中國、中國經濟及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乃摘錄自多份政府官方刊物。我們於轉載或摘錄政府官方刊物的內容供本文件披露時，已採取合理審慎的態度。然而，來自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並非由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編製，亦未經上述人士獨立核實，故此我們並不會就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而該等統計數據或會與中國境內外編製的其他資料不一致。由於收集方

風險因素

法可能有缺陷或不奏效，或者所公佈資料與市場慣例可能有差異，本文件所載統計數據可能不準確或未必可與就其他經濟體編製的統計數據作比較。此外，無法保證該等資料的陳述或編製基準或準確程度與其他司法權區的情況一致。在所有情況下，[編纂]應權衡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的應佔比重或重要性。

本文件載列的前瞻性陳述存在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並使用諸如「相信」、「預期」、「估計」、「預測」、「旨在」、「打算」、「將」、「或許」、「計劃」、「認為」、「預計」、「尋求」、「應該」、「可能」、「應」、「繼續」等前瞻性詞語及其他類似表達。我們謹此提醒閣下，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且任何或全部該等假設可能被證實為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不準確。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和不確定性，本文件中包含的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我們聲明或保證我們的計劃及目標將會實現，且該等前瞻性陳述應連同多項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的因素)一併考慮。在上市規則的規定規限下，我們無意因獲得新資料、日後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公開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中的前瞻性陳述。因此，閣下不應過度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文件中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警示聲明影響。

閣下應細閱整份文件，我們強烈提醒閣下不要依賴報章報導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或[編纂]的任何資料。

我們強烈提醒閣下不要依賴新聞報道或其他媒體有關我們和[編纂]的任何資料。在本文件發佈之前，已有新聞和媒體對我們和[編纂]進行報道。該等新聞和媒體報道可能包含本文件中沒有出現的若干資料，包括若干經營和財務資料以及預測、估值和其他資料。我們未曾授權在新聞或媒體上披露任何該等資料，也不對任何該等新聞或媒體報道或任何該等資料或出版物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對任何該等資料或出版物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聲明。倘若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中的資料不一致或有衝突，我們對此不負任何責任，閣下不應依賴該等資料。